**合作协议**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由中志标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 (以下简称“甲方”)确定 （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中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 ）。

（二）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赛事组织策划、会务管理、赛事执行、场地租赁、赛事后勤保障、专家评委的邀请及相关费用、颁奖的组织服务，以及赛事期间的人工费、会场费、材料费、设计费、培训费、交通食宿费、场地设计搭建费、管理费、不可预见费用、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

（三）合同价款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委托服务内容：**本合同服务内容具体预算费用清单详见附件。

**三、款项结算**

（一）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0%，即人民币（大写） （¥ ）；

2、活动结束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即人民币（大写） （¥ ）。

（二）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价款的全额发票给甲方。

（四）甲方应当按照协议约定，将款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四、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服务地点：

1.第四届陕西省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暨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创业大赛—西安市范围内；

2.第三届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服务保障—西安市范围内及本次国赛举办地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日历天，活动时间暂定2025年XX月-XX月（具体时间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负责配合本次项目服务工作；

2、乙方按照约定履行的情况下，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甲方根据需要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审核，提供建议及意见，确定最终实施的服务方案，以便乙方遵照执行；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按甲方要求开展工作；

2、乙方应服从甲方统筹管理并按流程开展工作；

3、乙方保证安排的相关人员需按照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进行服务，乙方在工作时间内不得迟到早退，如有特殊情况，必须事先通知并征得甲方同意；

4、乙方提交的方案等应得到甲方确认再予以实施；

5、乙方在服务期间发布的任何涉及有关甲方的相关信息，需经甲方确认无误后方可发布；

6、乙方负责解决所需要的工作条件及相应的工作配合，如场地的使用、水电提供、乙方工作人员出入等相关事宜，甲方有义务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

7、乙方与甲方签订本协议视为乙方对甲方招标文件、澄清文件、补充文件的认可与接受，如乙方的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澄清文件、补充文件要求冲突，乙方仍有义务遵照招标文件、澄清文件、补充文件要求履行。

**六、服务质量保证**

（一）乙方需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项目团队组成合理。

（二）乙方需派一名项目经理，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经理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三）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需求细化，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需求细化，并按照变更、细化后的需求继续实施。

（四）乙方需设有详细的技术资料档案和服务档案以便于更好地提供服务

**七、知识产权**

（一）本项目若使用乙方自有品牌进行合作的，品牌知识权利归乙方所有，其他所涉及的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二）乙方无论出于任何目的如在其他地方使用该成果，必须经甲方同意方可使用。否则，甲方有权要求终止涉及该成交知识产权的任何使用活动并保留追究卖方相应的法律责任的权利。

（三）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八、保密规定**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他秘密资料。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九、其他事项**

（一）乙方不得转让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二）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十、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服务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情形:

1、乙方不能满足甲方实际工作需要，不服从甲方日常工作管理，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合同；

2、乙方未通过甲方各部门相关绩效考核，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因乙方管理不到位，造成群发性事件，给甲方声誉带来严重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发生各类突发性应急事件或甲方举行重大活动时，乙方如不服从甲方的统一调配，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盖章） | （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或授权代表： | 或授权代表：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日期： | 日期： |